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55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业绩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业绩补偿及前期进展情况概述**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豪科技”或“公司”）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购买胡健、余弓卜、成海林等 16 名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辕信息”）原股东合计持有的博辕信息 95.22% 的股权，交易对价总额 63,795.6518 万元，并与部分原股东签署了《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业绩承诺情况补偿责任人胡健、余弓卜、成海林、李爱明、郭兆滨、张磊、宁波杰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杰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博辕信息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 3,500.00 万元、5,500.00 万元、7,150.00 万元、9,295.00 万元；补偿责任人胡健、余弓卜、成海林承诺博辕信息 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为人民币 10,689.25 万元、12,292.64 万元。如果实现扣非净利润指标低于上述承诺内容，则上述补偿责任人将按照签署的《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的约定进行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20 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因博辕信息 2019 年度、2020 年度未达到承诺利润，及博辕信息 2020 年度发生期末资产减值且期末减值额 > 补偿期限内补偿责任人已补偿金额，补偿责任人胡健、余弓卜、成海林需根据《利润承诺补偿协议书》约定优先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 240,958,683.18 元，现金补偿不足部分应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向公司最高合计补偿 23,346,762 股，该等应补偿的股份由公司 1 元的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博辕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和补偿情况说明及致歉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9）。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补偿承诺人对公司进行部分补偿暨回购并注销股份的议案》，同意补偿责任人余弓卜、成海林以其分别持有的公司 3,825,892 股、2,051,566 股股份（合计 5,877,458 股）向公司进行部分补偿，该部分股份由公司分别以 0.16 元、0.09 元（合计 0.25 元）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股份补偿完毕后，补偿责任人余弓卜、成海林仍需继续优先以现金方式向公司分别补偿 12,072,540.56 元、6,473,668.61 元（合计 18,546,209.17 元），现金补偿不足部分，应当以持有的公司股份分别向公司最高补偿 1,091,565 股、629,452 股股份（合计 1,721,017 股），该部分股份应由公司分别以 0.05 元、0.03 元（合计 0.08 元）的价格进行回购并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11 月 06 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业绩补偿承诺人对公司进行部分补偿暨回购并注销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5）和《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3）。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分别收到余弓卜、成海林返还的已补偿股份在此前年度累计获得的公司分红款合计 1,246,473.17 元（其中余弓卜返还 811,383.38 元、成海林返还 435,089.7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业绩承诺补偿股份返还分红款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0）。

## 二、本次业绩补偿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陆续收到补偿责任人余弓卜和成海林向公司支付的业绩补偿款。截至本公告日，分别累计收到余弓卜业绩补偿款 9,556,540.00 元，成海林业绩补偿款 6,473,668.61 元，共计 16,030,208.61 元。成海林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余弓卜剩余尚未履行的业绩补偿款金额为 2,516,000.56 元。公司将积极督促补偿责任人余弓卜继续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争取尽快完成业绩补偿的相关事宜，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业绩补偿的履行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2月29日